

浙江青狮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浙江青狮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5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了《浙江青狮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2），因公告编制有误，需修改部分内容，公司现予以更正。

一、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：

提名叶斌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84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3.9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更正后：

提名叶斌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84,000股，**占公司股本的 2.39%**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除上述更正外，《浙江青狮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2）其他信息披露内容不变。公司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《浙江青狮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（更正后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2）。

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特此公告！

浙江青狮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6月3日